

出厂检验报告

佛山市东方医疗设备厂有限公司

NO: 20191113

佛山市东方医疗设备厂有限公司								
产品名称	手动轮椅车	编 号	19-11-48E	批 量	20 台	抽 样	2 台	检验标准
型号规格	FS809-46	检 验	陈雪莲	日 期	2019 年 11 月 13 日	审 批	张义珠	日 期

抽样标准 GB/T 2828.2-2012 接收质量限 (AQL) A 类=0.65 B 类=2.5 C 类=15 正常口 加严口 放宽口

抽样标准：GB/T 2828-2012 接收质量限（AQL）A 类-0.65 B 类-2.5 C 类-15			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	
1	外观结构要求	1) 轮椅的外表面应平整光滑，不允许有锋棱、毛刺、尖角等缺陷，各管孔端部均应加有封头。 2) 轮椅的焊缝应均匀，不得有气孔、裂纹、漏焊、烧穿等缺陷。 3) 零、部件的装配应准确、可靠，不允许错装、漏装，紧固件的装配应牢固，不得有松动现象。 各转动部位应转动均匀、灵活、间隙适当，不得有卡滞或松弛现象。各可调部位应留有适当的调整余地。可装拆部位应易于拆装。		符合	合格
2	尺寸	轮椅的基本尺寸应符合表 1 的规定，极限偏差应不大于±5cm。		符合	合格
3	折叠性能	折式轮椅折合和展开应灵活，不得有过松或过紧现象。展开后两大轮应相互平行，并与地面垂直，不得有明显歪斜现象。		符合	合格
4	平稳性	轮椅四轮最低点应在同一平面上，允许有一轮悬起，悬起高度应不大于 5mm。		符合	合格
5	座垫 背垫	1) 座垫和背垫就有足够的强度，并富于弹性，当轮椅展开后，座垫应成水平状态或后倾 0°~8°，不得有前倾现象。 2) 座垫应能承受 180kg 静载荷，历时 10min，座垫不允许破损，扶手架距离偏移量应不大于 20mm，座垫挠曲度不大于 100mm，除 去负载后，扶手架永久变形量应不大于 3mm。 3) 背垫应能承受 90kg 的静负荷，历时 10min，背垫挠曲度应不大于 100mm。		符合	合格
6	车架	折式轮椅在外加 294N 的水平拉力时，两侧车架相对偏移量应不大于 50mm，除去外力后，永久变形量应不大于 10mm。		符合	合格
7	后轮 前轮	1) 后轮、前轮转动应灵活，不得有杂声和卡滞现象。后轮轮圈的径向和端面圆跳动量不大于 4mm，手轮的径向圆跳动量不大于 10mm， 端面圆跳动量不大于 5mm。 2) 将 30kg 静载荷垂直加于前轮上，历时 3min，轮胎与轮毂配合应牢固，无变形。		符合	合格
8	脚踏板	1) 脚踏板应是防滑的粗糙面，脚踏板放下后应成水平状态或上翘 0°~5°，不应有下垂现象。脚踏板翻起应灵活，翻起后不得自行 落下。 2) 脚踏板锁紧应牢固可靠，单只脚踏板承受 20kg 负载后不得有下滑现象。		符合	合格
9	起动力	轮椅在承受额定载重量时的起动力应不大于 25N。		符合	合格
10	制动性能	轮椅应有稳定可靠的制动或锁止装置，制动后两大轮不得转动。		符合	合格
11	附件	1) 轮椅可配套输液架、餐台、便桶等附件。 2) 附件应具有足够的强度，使用时应牢固、可靠，安装与拆卸应方便，安装后不得影响轮椅的其他性能。 3) 输液架挂钩高度调节范围为 105cm~170cm，固定杆与调节杆经锁紧后，不得有相对滑动。		/	/
检验结论		经检验，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粤械注准 20172560451《手动轮椅车》企业标准规定的要求。产品检验合格，准予出厂。			
质管部：黄小玲 日期：2019 年 11 月 13 日					